

# 聊城市举行见义勇为模范颁奖典礼



记者 谢广勇  
通讯员 蒋鲁军

7月14日晚，“众擎易举·义涌水城”2022—2023年度聊城市见义勇为模范颁奖典礼在市民文化活动中心广场举行。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谢兆村，省见义勇为基金会秘书长孙伟，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李强，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刘延杰，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贾富彬参加活动。

谢兆村代表市委、市政府，向全市见义勇为模范、模范群体及家属致以崇高的敬意。他说，近年来，全市见义勇为事业蒸蒸日上、硕果累累，涌现出一大批

见义勇为模范。他们在国家、集体利益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受到威胁的紧要关头，临危不惧、挺身而出，用感人壮举诠释了人间大义，用浩然正气谱写了英雄赞歌。他们的行动和精神，值得全市上下尊敬、学习和弘扬。全市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政策措施，强化权益保障，做到宣传表彰更及时、抚恤优待更到位、困难帮扶更有效，让见义勇为精神在全市广大群众中春风化雨、蔚然成风，让见义勇为事业在水城大地上蓬勃发发展、发扬光大，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聊城汇聚强大精神力量。

本次见义勇为模范颁奖典礼由市委政法委、市见义勇为基金会主办，共表彰奖励2022—2023年度聊城市见义勇为模范32人，无偿捐献造血干细胞见义勇为先进群体1个，见义勇为工



作表现突出集体19个、表现突出个人15名，以及聊城市首届“见

义勇为杯”文学作品征文大赛获

奖作品、新时代最具影响力聊城

十大见义勇为模范(群体)，共计发放奖金37万元。

## 聊城评出新时代最具影响力 十大见义勇为英模人物

7月14日晚，“众擎易举·义涌水城”2022—2023年度聊城市见义勇为模范颁奖典礼在市民文化活动中心广场举行。“新时代聊城最具影响力十大见义勇为模范(群体)”在当晚揭晓。

聚光灯下，一个个感人至深的故事传递出平凡却伟大的力量，他们见义勇为的责任担当和奋不顾身的高尚品质，或善良、或果敢、或坚毅、或奋进，为新时代新征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聊城提供了有力的思想保障、

精神动力和道德支撑。

他们分别是：为保护群众财产与窃贼生死搏斗的王庆亮、梁法兴，十六楼一跃而下救起坠窗女童的贺安友、贺增涛，刀口下救出受伤儿童的退伍老兵谭学力，熊熊大火中救出被困小兄妹的“浴火三侠”纪昌浩、靳斌、张长谱，汹涌河水中勇救四名溺水儿童的李瑞民，攀爬四楼救下被卡男童的杨元新，东昌湖中救起落水青年的宫增民，出差途中勇救车祸司机的

于建超，徒骇河中救出四名溺水学生的杨振华、陈俊岭、刘泽奇、王明坤，智救卡喉窒息少年的“口罩女侠”卢静。

新时代聊城最具影响力十大见义勇为模范(群体)评选活动由中共聊城市委政法委指导，聊城市见义勇为基金会主办，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聊城融媒中心具体承办。该项活动旨在深入宣传近年来聊城市涌现出的见义勇为先进典型，树立一批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

值观的学习榜样，带动影响广大市民积极参与到见义勇为的行列中来，推动全社会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良好风尚和见义勇为、见义必为、见义众为的生动局面。

活动启动以来，经基层推荐、资格审查、事迹公示、综合网络投票和专家评审情况，从市见义勇为基金会成立十年间涌现出来的535名见义勇为人员中，评选出新时代聊城最具影响力十大见义勇为英模人物(群体)。



扫码查看英模事迹

## “见义勇为杯”文学作品 征文大赛获奖名单揭晓

见义勇为是中华民族优秀传统美德，是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和民族精神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公民道德建设的重要内容，体现了古圣先贤的追求，涵盖了仁人志士的夙愿，寄托着各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见义勇为在传统的历史概念中又赋予了许多新的内容，为弘扬新时代见义勇为精神，助推更高水平的平安社会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聊城市见义勇为基金会、聊城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举办了“见义勇为杯”聊城市首届见义勇为文学作品征文大赛。

活动中，收到全国二十多个省市、自治区各界群众来稿一千余篇。一篇篇饱含深情的作品，

聚焦平民英雄、凡人义举，从不同视角、不同层面、不同形式阐述了见义勇为这一中华民族传统美德，讴歌了见义勇为英雄事迹，传播了社会正义正气，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汇聚起强大精神力量。本着公正、公平、公开原则，大赛组委会邀请聊城大学文学院等单位专家学者组成评审组，按照内容表达、艺术表达、语言表达等方面，评选出特别奖一篇、一等奖三篇、二等奖六篇、三等奖八篇、优秀奖二十篇。现将获奖名单公布如下：

特别奖：《大义勇为薄云天》(诗歌)，窦延丽(山东聊城)。

一等奖：《有一种光，叫见义勇为》(散文)，翠薇(山东聊城)；《义涌水城，有一种人间大爱叫见义勇为》(诗歌)，祝宝玉(安徽

阜阳)；《三个少年》(纪实文学)李晶(山东聊城)。

二等奖：《凡人善举》(散文)，宋海平(山东聊城)；《一跃》(诗歌)，郑安江(山东滨州)；《最亮的光》(纪实文学)，若水(山东聊城)；《三入火海的逆行者》(纪实文学)，范宝琛(山东青岛)；《举起鞭儿，轻轻摇啊摇》(纪实文学)，谭国伦(河北廊坊)；《黑山铁事》(小说)，彭震(山东淄博)。

三等奖：《星辰大海》(散文)，袁二辉(山东莘县)；《遥远的蝴蝶》(散文)，孙昌华(山东临沂)；《英雄之歌》(组词)(诗歌)，李吉林(山东聊城)；《纵身一跃，义涌水城的高度或抒情》(诗歌)，袁斗成(四川泸州)；《英雄的家园》(诗歌)，韩原林(青海海东)；《保民，是他闪亮

的名字》(纪实文学)，冯美联(河北石家庄)；《零落成泥香如故》(纪实文学)，周良阔(四川成都)；《花儿为什么这样红》(纪实文学)，曲京溪(山东莱州)。

优秀奖：《灿烂星空，谁是真的英雄》(散文)，丁杰(山东茌平)；《候车室的故事》(散文)，闫建军(黑龙江绥棱)；《包震刚传奇》(散文)，彭波(山东淄博)；《90秒挽救三条人命的平民英雄》(散文)，张晓景(山东临清)；《徒骇河上正义生》(散文)，高凯凯(山东茌平)；《英雄的产生不是偶然》(散文)，刘志敏(山东茌平)；《“扯被”救人群体：见义勇为的温度冉冉升腾(外二首)》(诗歌)，马冬生(河南博爱)；《义涌水城》(诗歌)，杜林强、齐庆伟(山东聊城)；《大写的英模》(诗歌)，黄清水(福建莆田)；《傲骨豪情，在十米高桥处分蘖时空》(诗歌)，徐东颜(辽宁锦州)；《见义勇为，聊城时代进步的颂词》(诗歌)，何军雄(甘肃白银)；《生命的绝响——致敬见义勇为时代英雄》(诗歌)，张军停(河南郏县)；《人间大爱》(诗歌)，王英(广东广州)；《守护》(诗歌)，胡庆军(天津滨海)；《书香》(诗歌)，王雪芳(山东滨州)；《碧血丹心向阳开》(诗歌)，马奎秋(山东茌平)；《见义勇为英雄谭学力颂》(诗歌)，吴春雷(山东茌平)；《孟召平：水花绽放灵魂的高高昂》(纪实文学)，孙凤山(安徽芜湖)；《英雄蒋正全》(纪实文学)佚名(赵紫生)(山东聊城)；《香港人阿丘》(小说)，汤礼春(湖北武汉)。